

<<法学概论教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学概论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542923264

10位ISBN编号：7542923269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立信会计出版社

作者：龙英锋,王旭

页数：34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法学概论教程&gt;&gt;

## 前言

从前一版《法学概论》（2006年法律出版社）到目前这一版《法学概论教程》已经过去了一年多的时间。

在这段时间内，我国法治建设又取得了许多长足的进步，值得关注。

首先，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提出，“依法治国、执法为民、公平正义、服务大局和党的领导”成为新时期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指导思想。

其次，一些将深刻影响社会发展的基本法律陆续出台，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还有一些基本法律为适应社会的发展进行了修正，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再次，法律理论本身进行的修正也值得注意，如刑法犯罪理论体系的更新，从传统的四要件犯罪论（主体要件、主观要件、客观要件和客体要件），发展为犯罪三阶层体系（构成要件该当性、违法性和有责性）。

总而言之，为适应新形势下的法学教育，教材的修订势在必行。

本次教材修订，除了对以上知识体系进行更新之外，也进一步考虑到教学对象的符合性。

本教材的使用者主要是全日制大学本科非法律专业学生，因此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始终坚持深入浅出的论述风格。

同时，作为一本教学用书，也考虑到任课教师使用查阅的方便，对于涉及的问题，尽量从理论和法律规定两个方面进行全方位的论述。

## <<法学概论教程>>

### 内容概要

《法学概论教程》共分九章，内容包括法的基本理论；我国社会主义法的一般理论；行政法；经济法；诉讼和仲裁等。

每一章开篇有导语，并列本章涉及的重点问题，其次是该章节正文部分，最后在每章章末设有复习与练习。

这样的编排使得每章前后呼应，体例平衡，方便学生掌握重点和难点。

本教材的使用者主要是全日制大学本科非法律专业学生，因此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始终坚持深入浅出的论述风格。

同时，作为一本教学用书，也考虑到任课教师使用查阅的方便，对于涉及的问题，尽量从理论和法律规定两个方面进行全方位的论述。

## &lt;&lt;法学概论教程&gt;&gt;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法的基本理论第一节 法的概念和本质第二节 法的产生及历史发展第三节 法的分类及法系第四节 法律规范和法律关系第五节 法律责任与法律制裁复习和练习第二章 我国社会主义法的一般理论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的本质、特点、作用和价值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的渊源和法律体系第三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的创制第四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的实施第五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第六节 我国社会主义法律意识复习和练习第三章 宪法第一节 宪法概述第二节 宪法的历史发展与我国宪法建设历程第三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与义务第四节 我国的根本制度第五节 我国的国家机构第六节 宪法司法化与宪法审查制度复习和练习第四章 行政法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第二节 国家行政机关与国家公务员第三节 行政行为与行政法制监督第四节 行政责任和行政赔偿第五节 治安管理处罚法和行政处罚法第六节 行政复议法复习和练习第五章 民法第一节 民法概述第二节 民事主体第三节 民事权利第四节 民事法律行为与代理第五节 民事责任第六节 诉讼时效第七节 婚姻法与继承法复习和练习第六章 经济法第一节 经济法概述第二节 企业组织管理法第三节 市场规制法第四节 宏观调控法第五节 社会保障法律制度复习和练习第七章 刑法第一节 刑法概述第二节 犯罪第三节 刑罚复习和练习第八章 诉讼和仲裁第一节 诉讼法概述第二节 民事诉讼法第三节 行政诉讼法第四节 刑事诉讼法第五节 仲裁复习和练习第九章 国际法第一节 国际公法第二节 国际经济法第三节 国际私法复习和练习

章节摘录

第一章 法的基本理论法作为一个国家的上层建筑有其特殊的作用。

法的本质是法学领域的一个必须回答的问题。

马克思主义法学关于法的本质的论述与其他法学流派的本质区别，是因其深入地分析了法与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之间的相互关系，进一步揭示了法与统治阶级意志之间的内在联系，真正抓住了法的科学本质。

掌握法的类型及其特征，以及不同法的类型产生的社会背景，了解法的类型的变化对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了解法系的概念以及特征，不同法系产生的背景、优缺点以及对当今社会法的影响，可以更好地把握法的历史沿革。

了解法的基本概念、法律规范的概念，以及它在法的体系中的地位，理解人类社会是由各种社会关系来维系的，任何一种社会关系都体现为在一定规范调整下的人与人之间的联系。

不存在没有规范调整的社会关系，也不存在没有调整对象的社会规范。

社会关系需要社会规范来调整，而社会规范作为一个系统，它是由若干子系统构成的。

法律规范就是社会规范系统中的一种相对独立的特殊规范。

了解法律关系的内涵，法律关系的要素，对抽象的法律关系与具体的法律关系能够从本质上加以区分

。

<<法学概论教程>>

编辑推荐

《法学概论教程》是由立信会计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